

文匯報

WEN WEI PO
www.wenweipo.com

政府指定刊登有關法律廣告之刊物
獲特許可在全國各地發行

2022年8月 壬寅年七月十五 廿六歲
12 星期五 多雲驟雨 狂風雷暴
氣溫26-29℃ 濕度60-95%
港字第26432 今日出紙3疊9大張 港售10元

問質避虛心暴涉 檔收劇鬧女眼爆

怕「露底」拒答法援署3問 追索期已過 晒出院紙掩飾謊言

在黑暴
虐港期間身
處尖沙咀暴動現
場、聲稱被警方布袋
彈「射盲」的所謂「爆
眼女」K小姐，被攬炒派拿
來編造「警暴」謊言，煽仇掀
暴。為延續謊言，K小姐百般阻撓
警方查閱其醫療報告，又申請法律援助向
警方索償所謂「人身傷害」，但「身有
屎」的K小姐由於無法反駁警方當時抗擊暴徒
的事實，反而自招暴動嫌疑，恐自破謊言而不敢回
覆法律援助的質問，於上月被中止援助。昨日追索期限
已到，K小姐只能終結歷時3年的鬧劇和謊言。據了解，K
小姐的醫療報告顯示她沒有致盲，也不能證明是布袋彈所
傷。她在網上晒出其「出院紙」，只是用來掩飾謊言的遮羞布。
警方目前仍將她視為暴動案調查對象，促其回港受查。

◆香港文匯報記者 蕭景源

代號K小姐的「爆眼女」於2019年8月11日，在黑衣暴徒圍攻尖沙咀警署的暴動現場眼部受傷倒地。由於她自稱是「義務急救員」，攬炒派即將其打造成「警暴」受害人，在媒體上指控是警方發射布袋彈射爆其眼珠，更誇大其傷勢，稱她會「永久失明」，製造「慘情」以煽動暴徒「復仇」，更推她上美國雜誌打「國際線」，抹黑香港警方依法止暴制亂，K小姐亦與攬炒派「大合唱」指控「警暴」。

難證「警有惡意」有勝算發爛渣

警方為查明真相，曾持法庭手令向醫管局索取K小姐的醫療報告，但「身有屎」的K小姐在2020年9月已秘密離港赴台，並遙控律師發聲明，以代號「K」入稟高院提司法覆核，阻止警方查閱其醫療報告。原訟庭裁定她敗訴，她其後上訴亦被駁回，並須向警方支付訟費。為了令謊言延續下法，K小姐最後申請法律援助，準備入稟區域法院向警方提人身傷害索償，聲稱想經法庭聆訊拿到她「被布袋彈射爆眼」的證據。

不過，K小姐昨日在連登討論區宣稱，7月12日正式收到法律援助的中止援助通知書，稱事件「告一段落」，但就「發爛渣」爆粗稱有兩條公安條例令她不能通過法律援助，又誣陷政府「身有屎」阻止她打官司。

事實是，K小姐因自己「身有屎」才決定放棄。據悉，其法律團隊於今年3月和5月先後收到法律援助署回信，要求她重新考慮是否提控，並要求其律師就3點問題提交意見，包括預料警方聲稱使用此等

武力為合理及可接受、單純的疏忽不足以構成惡意傷害，追究警員的行為責任需證明是惡意傷害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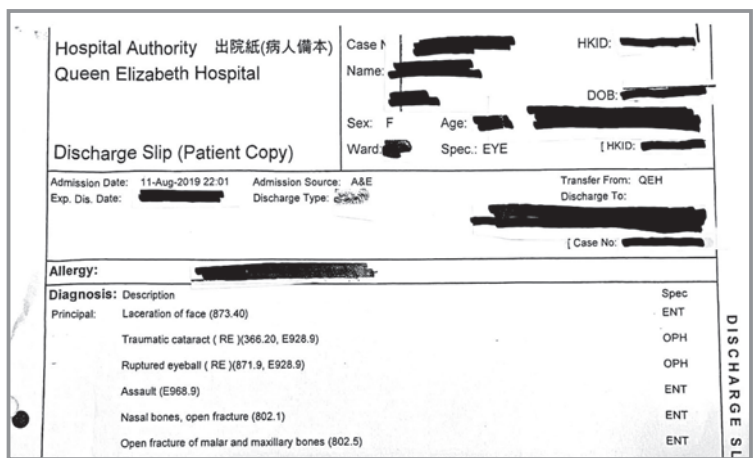
根據《公安條例》第46條和第53條，身為政府執法人員依法執行其職責時，作出為公眾安全、防衛香港、強制執行紀律或在其他方面為公眾利益而作出合理的武力，即使所用的武力導致他人傷亡，或導致財產損失或損毀，在刑事或民事法律程序中均無須負上法律責任。K小姐無法反駁當時警方在抗擊圍攻警署的暴徒而展開的執法行動，因此也無法證明警方的行動是惡意，K小姐也需要證明自己對警方無惡意，但她又無法解釋何以身處暴動現場。

法律界：「盲訟」背後疑有推手

有法律界人士指出，若法律援助認為受助人不再有合理理由進行訴訟，或認為特定情況下讓受助人繼續接受法律援助是不合理，署長可取消有關證書。他相信K小姐本身「身有屎」，且隨時反證自己參與暴動的嫌疑，加上已有3宗案件在法庭被裁定現場有暴動發生，其訴訟欠缺理據也非常不智，懷疑提告是有人在背後推波助瀾，拿她當「棋子」搞事，但插手事件的律師也已離港。由於入稟區域法院提出人身傷害申索的限期為3年，即須於今年8月11日前入稟才有效，代表K小姐的索償鬧劇終結。

警方消息表示，有組織罪案及三合會調查科現時仍視她為調查對象，懷疑有人昨日在網上公布案件近況，是企圖搞「曲線尋籌」，圖令「手足」為其在台灣的生活費課金。

◆爆眼女僅公開「出院紙」，避提醫療報告與傷口如何造成的任何證據。



8月11日 「爆眼女」宣稱事件「告一段落」

7月12日 法律援助向「爆眼女」發出中止法律援助通知書

5月至6月 「爆眼女」擬入稟區域法院向警方索償，向法律援助申請法援，但被法律援助署要求其法律團隊重新考慮是否要提控及解答3點問題

4月25日 曾協助「爆眼女」發聲明阻警方查閱醫療報告的律師韋智達離港，並宣布結束其在港律師樓生意

3月1日 身為「爆眼女」代表律師的夏博義，早上到灣仔警察總部就涉嫌違反香港國安法被警方國安處警誡會面，晚上即匆匆離港

整理：香港文匯報記者 蕭景源

身處暴動現場 警續查K小姐

K小姐以「受害者」自居，但一直以來她對事發時「8·11」暴動現場的行為三緘其口，但隨著當日行兇的暴徒陸續受到法律制裁，其身份越來越可疑，也成為K小姐的避忌的「污點」。

涉及2019年8月11日圍攻尖沙咀警署及在警署外一帶的部分黑暴案被告，在法庭審訊時已被裁定身處為暴動現場，並指出現場暴徒的種種惡行。K小姐當時倒地的位置正是暴動現場，其倒地前的所作所為是警方調查的重點。

黑暴圍尖沙咀警署 多案屬暴動

綜合3宗黑暴案件的審訊過程中披露的資料，還原了當時的案發情況。法庭在有關的裁決中清楚指出，當日在尖沙咀柯士甸道與堪富利士道之間的彌敦道，有大批暴徒非法集結。他們身穿黑衣，戴著頭盔、眼罩、防毒面具等裝備，以水馬、雨傘、垃圾桶等雜物築起路障，佔據行車線及栢麗大道一帶。

警方當時一度舉黑旗警告有關人等離開但無果，有暴徒以雜物阻礙警署出入口、向警署投擲硬物、用鎗射擊警署，及將一個約高4米的鐵架橫躺在栢麗大道，更有暴徒用彈弓把物品射向警署，又向警署行車入口投擲汽油彈，警署內一名男警被汽油彈擊中造成雙腿5.5%的2級燒傷。法庭因此裁定，當日發生的是暴動，而眾被告正身處暴動現場，即參與暴動。

在3宗暴動案中，部分被告早前已分別承認或被裁定暴動罪成判囚3年6個月至3年9個月不等，有部分被告則等候判刑。

報告足證無爆眼 如何受傷無憑證

K小姐昨日在連登討論區的有關帖文標題有所謂「正式公開醫療報告」的字樣，但事實她只上載一張遮蓋個人資料的「出院紙」，試圖證明她確有「爆眼」。此前，有傳她是被黑暴分子用彈弓發射的鋼珠所傷，K小姐就死撐稱：「布袋彈其實就係一袋鋼珠，所以我被鋼珠打傷，某程度又真係無錯。」

據香港文匯報記者獲悉，這張「出院紙」並不代表醫療報告。醫療報告的「分量」相當重，單是文件已有一大疊，其中會涵蓋



資料圖片



資料圖片



資料圖片

2019年 「爆眼女」炮製 「警暴」謊言始末

8月11日 時年26歲自稱為「義務急救員」的女子，在尖沙咀暴動現場眼部受傷。攬炒派即封其作「爆眼女」，指稱是防暴警發射布袋彈射爆其眼，大肆炒作該女子將會「永久失明」，煽動黑暴分子「報仇」

8月12日 NOW及有線新聞等媒體拍攝到「爆眼女」剛倒地時，未見眼罩上有布袋彈殘骸。警方當時表示，並無確實證據顯示受傷與警方執法有關

8月17日 「爆眼女」妹妹在社交平台「代報平安」，更高喊「五大訴求，缺一不可」等煽「獨」口號，煽動「手足」聲援「爆眼女」

8月19日 警方呼籲目擊者與警方聯繫，促傷者向警方報案

8月20日 「爆眼女」留醫一周後出院，但拒絕向警方報案

8月29日 「爆眼女」透過所謂的「民間記者會」發布短片。她當時全程戴墨鏡、口罩及右眼處貼上紗布，惟並無直接提及右眼傷勢、康復情況及受傷過程，又拒絕外界採訪

9月8日及9日 「爆眼女」透過律師發信阻撓警方執行法庭手令取得其醫療報告

9月10日 「爆眼女」提司法覆核，企圖阻止警方使用取得的醫療報告

12月17日 高院原訟庭判處「爆眼女」的司法覆核敗訴，兼付訟費

2020年

1月及之後 「爆眼女」申請法律援助就早前司法覆核敗訴提出上訴。法律援助原於2月拒絕其申請，但「爆眼女」其後就此提出上訴並得直，至9月再獲法律援助批出法援

9月30日 「爆眼女」離港赴台灣

2021年

2月至4月 「爆眼女」向高院上訴庭就司法覆核敗訴提出上訴，但於4月21日被駁回，並被下令支付警方訟費

5月24日 有媒體公開「爆眼女」離港時在機場被拍到的照片，顯示她雙眼炯炯有神及有說有笑，精神與健康狀況俱佳